



大冶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编制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大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市林业局牌子，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上级党组织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林业和城乡规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 项目资金预算（包括财政资金、其他资金）和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为本级财政资金，资金预算为 59.4 万元。

绩效目标为完成矿产规划编制，前期收集资料、实地调研、征求意见，后期通过专家评审，经市政府同意报黄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复。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基础数据收集。**项目评价的基础数据收集国土三调、年度变更调查的数据。

2、**资料来源。**资料主要来自大冶市相关单位部门资料收集。

3、**主要依据。**统筹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活动，推动矿业绿色发展，确保资源供给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规划管控与管理改革相衔接。大冶市矿产资源形势及勘查开发利用现状分析；大

冶市十四五期间勘查、开采规划区块设置情况；主要规划指标论证；非金属勘查、开采规划区块与各要素重叠情况。

4、**核实情况。**先后开展征求部门、公众意见、对接市级规划、组织专家评审等工作，形成规划成果。市政府召开矿产资源专题会议审议通过，由市政府报黄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批。

三、综合评价结论

《大冶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编制已完成，并取得黄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复。自评得分 96 分，绩效评价为优。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2 年应到位进度款 23.76 万元，实际到位 23.76 万元。进度款到位率 100%。（预算资金总额 59.4 万。进度款安排：资金合同生效后，支付设计费总额 40%即 23.76 万元；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设计费总额 40%即 23.76 万元；成果达到省级规定要求且取得批复后支付设计费总额 20%即 11.88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2022 年应付进度款 23.76 万元，实际支付 23.76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计划安排资金 590 万元，实际到位 47.52 万元。合同生效后，2021 年已支付设计费总额 40%即 23.76 万元；2022 年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设计费总额 40%即 23.76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严格按照程序进行，根据市政府领导批示件执行。

(二)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时间节点

有序推进，规划范围为大冶市全域，多次上门调研、征求意见，组织市直相关部门单位召开征求意见会、专家评审会等，规划成果经市政府专题会议审查同意后上报黄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保护布局明显优化，基础地质调查程度和水平进一步提高，矿产勘查工作取得重大突破；矿产资源实现可持续开发、有效保护、合理利用；资源节约集约、综合利用进一步加强；绿色矿山建设形成常态，矿业结构与效率进一步提高；矿山地质环境状况明显改善，矿山环境污染基本消除；矿产资源管理制度改革不断完善，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全面提升；矿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显著提升，矿业发展新格局基本形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围绕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目标、提高省市资源安全保障能力、推动绿色低碳技术发展与应用，突出保资源、保发展的核心理念，服从服务于资源安全和生态安全两个大局，以提高国家资源安全保障能力为目标，以推进资源合理利用与保护为主线，坚持科学勘查、绿色开采、充分利用，统筹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保护、储备与管理，正确处理政府与市场、当前与长远、局部与整体、资源与环境的关系，推动矿业高质量发展，加快矿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可持续发展，为持续推进“实力大冶”、“美丽大冶”、“幸福大冶”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五、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大冶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已完成。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对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将其作为编制经费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依据。绩效自评

完成后及时公开。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按照注重绩效、利于管理、优化程序、提高效率的原则，在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提高项目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